

证券代码：002115

证券简称：三维通信

公告编号：2022-071

##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#### 一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二条 公司是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</p> <p>公司经浙江省人民政府委托浙江省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以浙上市[2004]12号《关于同意变更设立浙江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》的批准，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91330000142919290Q。</p>	<p>第二条 公司是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</p> <p>公司经浙江省人民政府委托浙江省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以浙上市[2004]12号《关于同意变更设立浙江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》的批准，在浙江省<b>市场监督</b>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91330000142919290Q。</p>
<p>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<b>副经理</b>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聘任的其他公司管理人员。</p>	<p>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。</p>
<p>第六十八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</p>	<p>第六十八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</p>

<p>的，由<b>副董事长</b>主持；<b>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</b>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.....</p>	<p>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.....</p>
<p>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名。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，<b>可以设副董事长</b>。</p>	<p>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名。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。</p>
<p>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<b>可以设副董事长</b>。董事长、<b>副董事长</b>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p>
<p>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<b>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</b>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三条 <b>公司董事</b>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</p>
<p>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公司总经理、<b>副总经理</b>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</p>	<p>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公司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</p>
<p>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。监事会设主席 1 人，<b>可以设副主席</b>，监事会主席和<b>副主席</b>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<b>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</b>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</p>	<p>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。监事会设主席 1 人，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</p> <p>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，<b>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为</b></p>

<p>会会议。</p> <p>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/3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</p>	<p><b>1/3</b>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</p>
--	--

除上述条款内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本次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条款的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。

## 二、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变更手续事宜

因上述变更需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事宜。此议案涉及《公司章程》修订事项，由公司董事会以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后，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6日